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地址：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9樓

承辦人：甘莉莉

電話：(02)2752-7286#134

傳真：(02)2771-8392

Email：kan@tma.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17日

發文字號：全醫聯字第11100002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為維護全民健康權益及維繫醫學教育品質，本會建議無論新設醫學系或公費生招生名額，皆需嚴格遵守醫師人力總量管制原則，並於總量內分配，請 查照惠復。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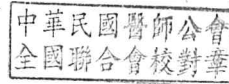
- 一、據111年2月9日媒體報導中山、中興、清華大學學士後醫申設，獲教育部同意，三校可各招收公費生30名，待衛福部核定後，最快今年可招生（如附件）。
- 二、國內醫師人力之供需及醫學教育品質之維持，係採教、考、訓、用之管制措施。相關專業評估指出整體西、中、牙醫師人力需求並無缺乏，在人力規劃上應維持總量管制。
- 三、依據衛福部委託國衛院執行之西醫師人力發展評估計畫，亦顯示整體而言，歷年醫師供給人數穩定增加，因此在台灣人口高齡、少子化的結構之下，不宜以短期公費生計畫，重蹈覆轍廣設校系。對於教育部通過中山、中興、清華等大學學士後醫系之申請，本會深感遺憾。
- 四、醫師人力之培育應以實證科學為依據，避免醫師人力過剩，造成醫療資源之浪費及醫療品質下降之隱憂。台灣醫師人力，患不均不患寡，倘脫離總額控管持續增額，恐將導致醫療環境日趨惡化、品質下降與人才流失。爰建議無論新設醫學系或公費生招生皆應回歸整體招生名額總量控管，從總數量中分配各校自費或公費人數。公費生容額規

劃屬計劃型，亦有其需求計算基礎，新設醫學系公費生亦應由原計劃中容額調配切勿讓醫師人力控管破口，影響整體醫療環境，有損全民健康權益。

五、各校所提招生目的，建議在招生簡章內應明白揭露，免生爭議！例如入學資格（限理工相關學系.....），日後服務內容（偏鄉服務年限，研發服務年限.....）等。

正本：教育部、衛生福利部

副本：各縣市醫師公會、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院、私立輔仁大學醫學院、私立長庚大學醫學院、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醫學院、私立慈濟大學醫學院、私立台北醫學大學醫學院、私立中山醫學大學醫學院、私立中國醫藥大學醫學院、國防醫學院、私立馬偕醫學院、私立義守大學醫學院、台灣醫學生聯合會、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



理事長邱泰源

裝

訂

線